

证券代码：832468

证券简称：向明轴承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1月22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余滨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许瑜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余滨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许瑜华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目前尚未设立独立董事，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对董事会、管理层的监督约束机制，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由公司董事会提名余滨、许瑜华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余镔，男，出生于1980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6月毕业于浙江大学。2003年7月至2004年6月，任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审计员；2004年7月至2004年10月，待业；2004年11月至2005年10月，任职于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担任审计员；2005年11月至2025年5月，任职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历任审计员、审计经理、高级经理、合伙人等职务；2025年5月至2025年10月，任职于上海恒煜元汇财务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业务总监；2025年11月起至今，任职于上海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业务总监。

许瑜华，女，出生于1981年，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02年7月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2002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职于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担任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审判员、庭长助理；2014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职于上海市闵行区委组织部，担任干部科副科长、综合干部科科长；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任职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法务主管、上海电气下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法务官；2022年1月至2024年12月，任职于鹏欣集团有限公司法务总经理；2025年1月至今，任职于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以上独立董事提名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6年1月22日